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2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人力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人力资源的法律法规。
2. 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做好监督管理工作。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加强区域人才合作。
3. 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特困群体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推进街道（管委会）、社区（村）就业平台建设；拟订年度就业再就业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创业扶持政策，推动创业带动就业；负责就业形势分析研判、失业预测预警工作，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
4. 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

专家选拔培养工作；组织实施全区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和申报工作，指导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5. 推进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人才引进、聘用管理、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落实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

6. 抓好全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培育技能型专业人才；落实职业资格制度，执行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组织实施职业技能鉴定、全区职（执）业资格评审和申报工作。

7.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和退休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的相关工作。推进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拟订全区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和支付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

8. 负责全区劳动保障监察工作。按市区分级管理权限，依法对区内各单位实施劳动用工监察，组织实施劳动合同制度，组织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 执行协调劳动关系的法规和政策。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指导用人单位订立集体劳动合同及劳动合同工作；落实企业劳动标准政策和劳动定额标准，监督检查实施情况；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0.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1. 完成上级交办的任务。

12. 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加强对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3个下属单位和青山区人才服务中心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 2.青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 3.青山区劳动监察大队
- 4.青山区劳动就业管理局
- 5.青山区人才服务中心

根据青编[2019]12号文，原属于本单位的下属二级事业单位青山区人才服务中心机构改革后升格为区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正处级，归口区人力资源局管理。因2020年尚未独立核算，决算由本单位代为编报，以下决算公开数据均包含青山区人才服务中心相关数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在职实有人数32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24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8人）。  
离退休人员3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30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2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04.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8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77.0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921.48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1,921.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1,921.48	<b>总计</b>	60	1,921.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2	3	4	5	6	7
			合计	1,921.48	1,921.48				
201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72.10</b>	<b>72.10</b>					
20131	<b>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0.85</b>	<b>0.85</b>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5	0.85					
20132	<b>组织事务</b>		<b>66.25</b>	<b>66.25</b>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5	66.25					
20136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5.00</b>	<b>5.00</b>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004.66</b>	<b>1,004.66</b>					
20801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956.53</b>	<b>956.53</b>					
2080101	行政运行		352.38	352.3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08	202.0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8.02	118.0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95.15	95.15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72.08	172.08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4.00	14.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2	2.82					
20805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8.13</b>	<b>48.13</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3	48.13					
210	<b>卫生健康支出</b>		<b>689.76</b>	<b>689.76</b>					
21004	<b>公共卫生</b>		<b>599.38</b>	<b>599.38</b>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9.38	599.38					
21011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0.38</b>	<b>90.38</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7	13.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0	11.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90	62.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1	2.11					
211	<b>节能环保支出</b>		<b>77.01</b>	<b>77.01</b>					
21199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b>77.01</b>	<b>77.01</b>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7.01	77.01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b>77.95</b>	<b>77.95</b>					
22102	<b>住房改革支出</b>		<b>77.95</b>	<b>77.95</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1	64.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3.44	13.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921.48	941.91	979.57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72.10</b>		<b>72.10</b>			
<b>20131</b>	<b>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0.85</b>		<b>0.85</b>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5		0.85			
<b>20132</b>	<b>组织事务</b>		<b>66.25</b>		<b>66.25</b>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5		66.25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5.00</b>		<b>5.00</b>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004.66</b>	<b>785.76</b>	<b>218.90</b>			
<b>208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956.53</b>	<b>737.63</b>	<b>218.90</b>			
2080101	行政运行		352.38	352.3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08		202.0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8.02	118.0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95.15	95.15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72.08	172.08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4.00		14.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2		2.82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8.13</b>	<b>48.13</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3	48.13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689.76</b>	<b>78.20</b>	<b>611.56</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599.38</b>		<b>599.38</b>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9.38		599.38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0.38</b>	<b>78.20</b>	<b>12.18</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7	13.14	0.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0	11.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90	51.35	11.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1	2.11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77.01</b>		<b>77.01</b>			
<b>21199</b>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b>77.01</b>		<b>77.01</b>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7.01		77.01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77.95</b>	<b>77.95</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7.95</b>	<b>77.95</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1	64.51				
2210202	租房补贴		13.44	13.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2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2.10	72.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04.66	1,004.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9.76	689.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7.01	77.0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95	77.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1,921.4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1,921.48</b>	<b>1,921.48</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1,921.48</b>	<b>总计</b>	<b>64</b>	<b>1,921.48</b>	<b>1,921.48</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1	2	3
合计			1,921.48	941.91	979.57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72.10</b>		<b>72.10</b>
<b>20131</b>	<b>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0.85</b>		<b>0.85</b>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85		0.85
<b>20132</b>	<b>组织事务</b>		<b>66.25</b>		<b>66.25</b>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5		66.25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5.00</b>		<b>5.00</b>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004.66</b>	<b>785.76</b>	<b>218.90</b>
<b>20801</b>	<b>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b>		<b>956.53</b>	<b>737.63</b>	<b>218.90</b>
2080101	行政运行		352.38	352.3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08		202.0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118.02	118.0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95.15	95.15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72.08	172.08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4.00		14.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2		2.82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48.13</b>	<b>48.13</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13	48.13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689.76</b>	<b>78.20</b>	<b>611.56</b>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599.38</b>		<b>599.38</b>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9.38		599.38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90.38</b>	<b>78.20</b>	<b>12.18</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77	13.14	0.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0	11.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90	51.35	11.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1	2.11	
<b>211</b>	<b>节能环保支出</b>		<b>77.01</b>		<b>77.01</b>
<b>21199</b>	<b>其他节能环保支出</b>		<b>77.01</b>		<b>77.01</b>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7.01		77.01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77.95</b>	<b>77.95</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77.95</b>	<b>77.95</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51	64.51	
2210202	租房补贴		13.44	13.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0.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3.68	30201	办公费	0.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7.52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273.4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4.65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7.16	30205	水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14	30206	电费	3.5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5	30207	邮电费	0.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7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	30211	差旅费	0.1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48.67	30213	维修（护）费	0.27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6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59.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7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9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4			
人员经费合计		906.71	公用经费合计					35.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5	0.00	3.00	0.00	3.00	0.35	1.03	0.00	1.03	0.00	1.0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备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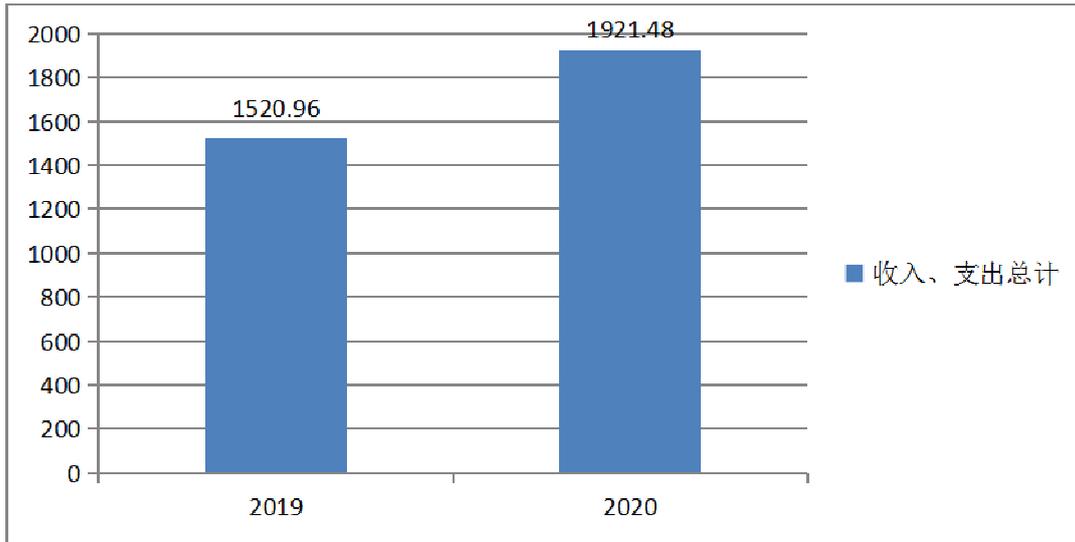
备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921.4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00.52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各种专项经费 599.38 万元（其中：疫情防控外事工作组运行费 213.18 万元，防输入工作专班人员输入风险管控组运行费 184.58 万元，境外输入工作专班防疫经费 15.12 万元，人才服务中心疫情防控专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和标准化档案库房改造）117.24 万元，疫情防控返汉工作组运行费 10 万元，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经费 15.02 万元，复工复产人才招聘经费 17.92 万元，市区抗击新冠疫情表彰工作经费 26.32 万元）。二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 77.01 万元（其中：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 22.10 万元，创业培训补贴 0.08 万元，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0.03 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36.1 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 万元，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 17.7 万元）。三是减少归口社保专户管理的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经费 240.5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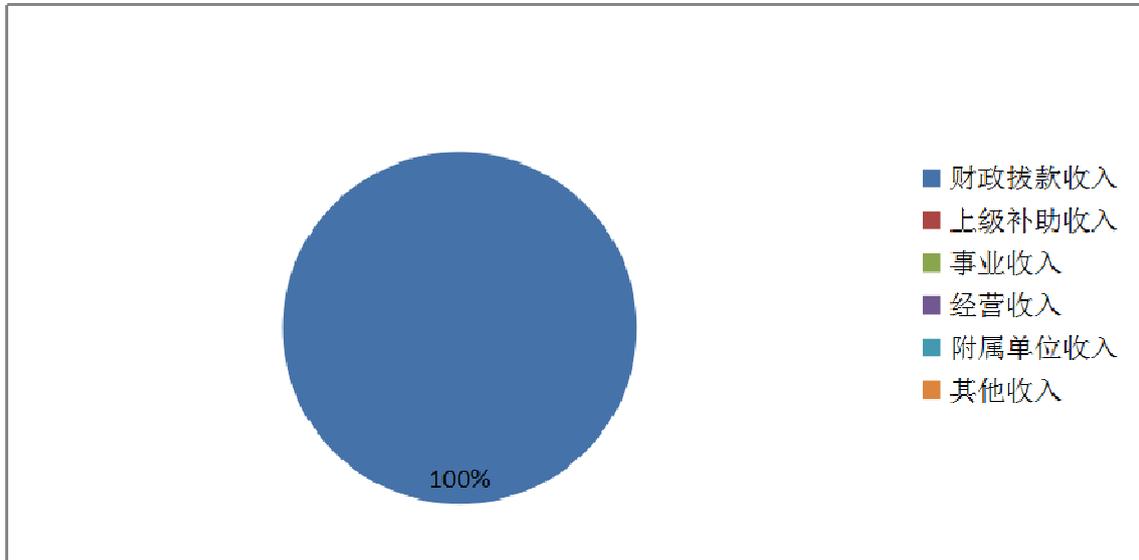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921.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21.4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主要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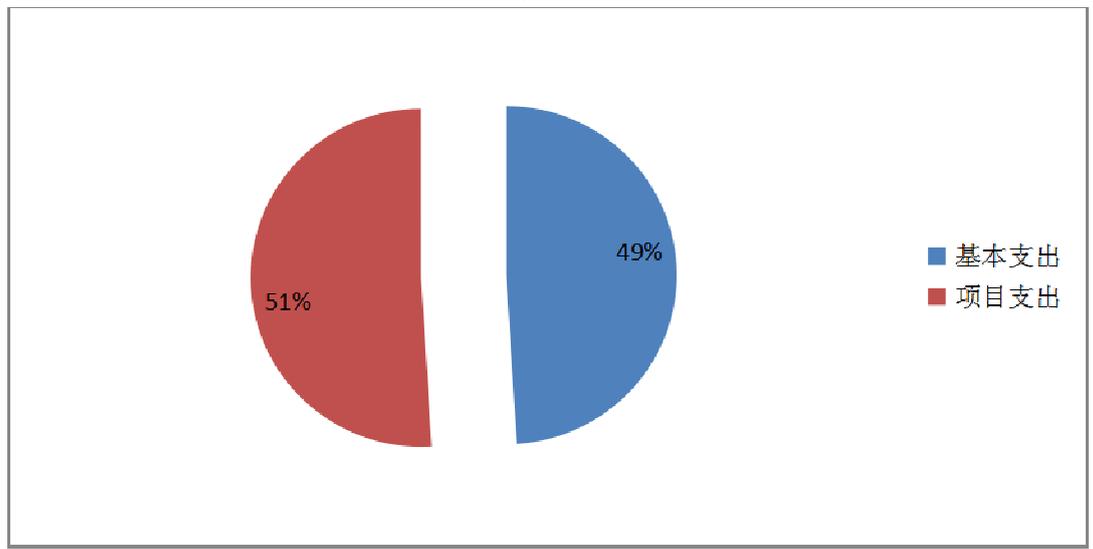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921.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1.91 万元，占本年支出 49.0%；项目支出 979.57 万元，占本年支出 51%。主要使用行政运行、综合业务管理、劳动保障监察、

就业管理事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其他节能环保支出等科目。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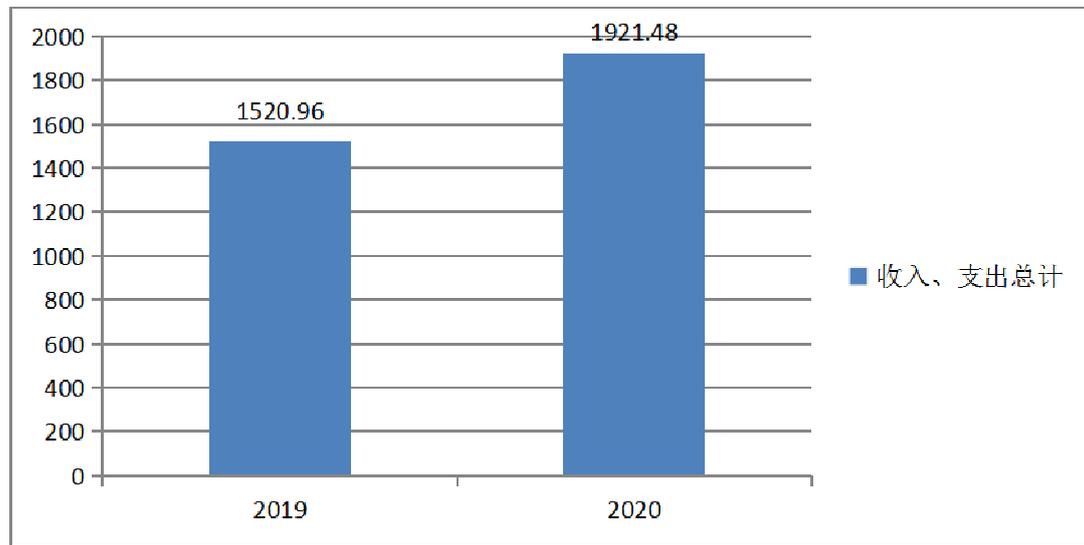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21.4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0.52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各种专项经费 599.38 万元（其中：疫情防控外事工作组运行费 213.18 万元，防输入工作专班人员输入风险管控组运行费 184.58 万元，境外输入工作专班防疫经费 15.12 万元，人才服务中心疫情防控专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和标准化档案库房改造）117.24 万元，疫情防控返汉工作组运行费 10 万元，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经费 15.02 万元，复

工复产人才招聘经费 17.92 万元，市区抗击新冠疫情表彰工作经费 26.32 万元)。二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 77.01 万元(其中：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 22.10 万元，创业培训补贴 0.08 万元，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0.03 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36.1 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 万元，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 17.7 万元)。三是减少归口社保专户管理的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经费 240.56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21.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0.52 万元，增长 26.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各种专项经费 599.38 万元(其中：疫情防控外事工作组运行费 213.18 万元，防输入工作专班人员输入风险管控组运行费 184.58 万元，境外输入工作专班防疫经费 15.12

万元，人才服务中心疫情防控专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和标准化档案库房改造）117.24万元，疫情防控返汉工作组运行费10万元，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经费15.02万元，复工复产人才招聘经费17.92万元，市区抗击新冠疫情表彰工作经费26.32万元）。二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77.01万元（其中：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22.10万元，创业培训补贴0.08万元，职业技能鉴定补贴0.03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36.1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贴1万元，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17.7万元）。三是减少归口社保专户管理的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经费240.56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21.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2.10万元，占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04.66万元，占52.3%；卫生健康（类）支出689.76万元，占35.9%；节能环保（类）支出77.01万元，占4%；住房保障（类）支出77.95万元，占4.1%。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39.67万元，支出决算为192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6%。其中：基本支出941.91万元，项目支出979.57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退休老干春节慰问及活动经费0.85万元。系区委老干部局划转指标，用于本单位退休老干春节慰问及老干开展活动等。(2)人才专项工作经费49.91万

元。系区组织部划转指标，主要用于发放落户青山大学生租房补贴和企业引才落户奖励。(3)街道员额制招聘人员相关费用 16.34 万元。系区组织部划转指标，主要用于招录街道员额制工作人员。(4)维稳工作经费 5 万元。系区政法委划转指标，主要用于处理农民工讨薪等突发事件。(5)职工子女及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12.18 万元。系区公医办划转指标，主要用于发放职工子女、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6)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 13 万元。系年初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全区事业人员管理、招录、考核、培训工作。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7)人力资源管理专项 45 万元。系年初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全区促进就业创业和强化招才引智工作。优化人力资源各项服务。(8)机动经费 95.08 万元。系年初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发放在职和退休人员档案奖。(9)劳动仲裁经费 14 万元。系年初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全区劳动人事争议案件调解仲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10)困难企业帮困金 2.82 万元。系年初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发放区内未改制特困企业、未改制困难企业、已改制但存在遗留问题的困难企业及企业化管理的困难事业单位春节慰问金和特困企业职工退休进社保补助。是政府关怀、慰问困难企业的一项惠民举措，也是确保春节期间困难企业职工稳定的一项维稳措施。(11)“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99.38 万元。系年中调整预算项目，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外事组、返汉组、防输入人员管控工作专班、境外输入工作专班、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

和标准化档案库房改造、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复工复产人才招聘、市区抗击新冠疫情表彰等各种专项性支出。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12)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 77.01 万元。系年中调整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发放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创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贴、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促进就业创业，带动就业。(13)“区人才服务中心开办经费” 49 万元。系年中调整预算项目，主要用于原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人才服务中心机构改革后分立开办支出。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1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区内同级预算单位（区委老干部局、区委组织部、区政法委）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由本单位列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83.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资。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8.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各种专项经费 599.38 万元（其中：疫情防控外事工作组运行费 213.18 万元，防输入工作专班人员输入风险管控组运行费 184.58 万元，境外输入工作专班防疫经费 15.12 万元，

人才服务中心疫情防控专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和标准化档案库房改造）117.24万元，疫情防控返汉工作组运行费10万元，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经费15.02万元，复工复产人才招聘经费17.92万元，市区抗击新冠疫情表彰工作经费26.32万元）；二是区公医办划转而来的调剂指标职工子女医疗补助、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12.18万元由本单位列支。

4.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7.0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77.01万元（其中：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22.10万元，创业培训补贴0.08万元，职业技能鉴定补贴0.03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36.1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贴1万元，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17.7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7.95万元，支出决算为77.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无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41.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06.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5.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本级及下属2个参公事业单位、1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和1个区人民政府直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3.35万元，支出决算为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3%；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1.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3%，比年初预算减少1.97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车辆于2019年8月新置换，发生的维修费用较少，二是疫情期间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主要用于全区就业再就业工作支出，其中：燃料费0.6万元；维修费0.20万元；保险费0.23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截止2020年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事宜。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0.94 万元，下降 47.7%，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94 万元，下降 47.7%，公务接待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主要原因一是车辆于 2019 年 8 月新置换，发生的维修费用较少，二是疫情期间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20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4.21 万元，下降 10.7%。主要原因一是公车改革，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劳动就业管理局车辆核定编制数由 2 台变更为 1 台，导致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 3 万元，二是本单位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按规定压减 5%，直接按照年初预算数 95% 下达到本单位。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2.2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3.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3.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7%。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武汉市青山区人力资源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系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劳动就业管理局使用；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6个，资金785.9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0.2%。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经费使用效果优良，评价为优良。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资金 1921.48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3.5 分。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6 个一级项目。

1.劳动仲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4%。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3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劳动仲裁结案率 $\geq 90\%$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2.人力资源管理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2%。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23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新增就业人数 1.2 万人。服务大学生留汉就业，组建 9 个筹岗小分队，全面深挖优质就业岗位资源，完善岗位信息库。发挥“政企校组团”作用，开展武汉市国企名企网络专场招聘、武汉市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等线上招聘活动。新增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 9 家。开展“春风行动”“助力三必需企业”“青山再出征 才聚红钢城”“春暖花开 国聘

行动”等招聘活动 17 场，提供岗位 3 万余个。积极创建“无欠薪城区”及“无欠薪街道”，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根治欠薪百日攻坚等专项检查活动，依法查处拖欠工资案件。受理各类劳动纠纷诉求 2800 余件。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31 件，追讨农民工工资 1289 万元。以涉嫌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1 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7 件。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传培训，组织线上线下培训 100 余人次，张贴发放宣传海报、画册 300 余份。

3.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 万元，执行数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4%。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15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率 100.0%。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71 人的笔试和资格审核工作。开展教育系统、卫生系统、区城建局、区融媒体中心、社区党组织书记、红色物业大学生等专项招聘工作；完成 206 名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手续办理。开展事业单位三类岗位人员异动认定登记工作，办理 578 人岗位异动。指导事业单位开展竞聘上岗，做好竞聘上岗方案审核批复和竞聘指导工作。

4.困难企业帮困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82 万元，执行数为 37.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8%。预

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5.24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帮扶困难企业 21 家，帮扶困难企业职工 408 人，是政府关怀、慰问困难企业的一项惠民举措，也是确保春节期间困难企业职工稳定的一项维稳措施。

5.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0 万元，执行数为 77.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9%。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该项经费为上级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用途使用。结余 863 万元结转至下年使用。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发放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 28 人、22.10 万元；创业培训补贴 8 人、0.08 万元；职业技能鉴定补贴 1 人、0.03 万元；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319 人、36.1 万元；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 人、1 万元；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 177 人、17.7 万元。促进就业创业，带动就业。

6.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6.35 万元，执行数为 599.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严格按照疫情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严控开支明细，结余 16.97 万元已退回至区财政。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有效防范境外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有效防范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

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受理滞留在外人员返汉申请和审批、充分发挥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网上办、掌上办、预约办、邮寄办”支撑作用、推广“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理”，尽量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风险、全力预防和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加大劳动争议调解力度，提高劳动争议案件处理效能、有效促进复工复产。

（绩效自评结果和自评表见附件）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 **（五）财政评价结果及结果应用情况。（财政评价涉及部门〈单位〉须填写）**

1.2020 年度区财政局未组织对我部门（单位）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财政评价。

2.2020 年度区财政局未组织对我部门（单位）开展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

##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促进就业创业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强化招才引智

三、重点工作事项标题：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

四、重点工作事项标题：规范工资管理

五、重点工作事项标题：和谐劳动关系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促进就业创业	就业综合指数 85 分以上（城镇新增就业 138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6%，扶持创业 2100 人，创业带动就业 4230 人，新增返乡创业目标 200 人等）	1、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1.26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2% 以内。 2、组织开展“春风行动”“助力三必需企业”“青山再出征 才聚红钢城”“春暖花开 国聘行动”等线上线下招聘会 17 场，提供岗位 3 万余个。 3、向社区张贴岗位信息海报 8 期 900 余份；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发放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 790 余万元，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3100 余万元、企业社保补贴 215 余万元。 4、推进职业技能提升，开展创业培训 242 人，线上线下技能培训 784 人。 5、开展以工代训工作，受理 111 家企业 9342 人。 6、扶持创业 1771 人，创业带动就业 2285 人，新增返乡创业 121 人。
2	强化招才引智	发挥“青山英才”计划引领作用，组织开展“政企校组团”系列招聘活动，吸引更多大学生在青山创就业。创建武汉市大学生实习（训）基地 3 个，做好大学生创业项目资助工作	1、服务大学生留汉就业，组建 9 个筹岗小分队，全面深挖优质就业岗位资源，完善岗位信息库，发挥“政企校组团”作用，开展武汉市国企名企网络专场招聘、武汉市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等线上招聘活动。 2、鼓励扶持大学生创业，完成 16 个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审核。 3、新增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 9 家，审核发放 4 家企业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资金 5.1 万元，发放 16 家企业顶岗实习补贴资金 17.7 万元。 4、优化大学生服务。办理大学生落户 2667 人，办理大学生租赁房 328 人，办理大学生落户租房补贴 191 人，接收大学生档案托管 105 份。
3	规范事业	优化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聘用管理和事业人员年度（聘期）	1、开展 2019 年度全区事业单位人员考核，考核率 100%；开展事业单位三类岗位人员异动认定登记工作，办理 578 人岗位异动。 2、指导事业单位开展竞聘上岗，做好竞聘上岗方案审核批复和竞聘指导工作。 3、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71 人的笔试和资格审核

	单位 人事 管理	考核	工作。 4、开展教育系统、卫生系统、区城建局、区融媒体中心、社区党组织书记、红色物业大学生等专项招聘工作；完成 206 名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手续办理。 5、办理 200 人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认定。全年推荐申报中级职称 179 人（其中，授权委托办理教育系统中小学中级评委会评审 44 人，审核通过 33 人，审核通过率 75%），高级职称 126 人，正高级职称 2 人，推荐申报硕士中级认定 31 人。推荐 1 人申报享受省政府专项津贴，1 人申报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2 人申报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6、开展了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人员安置工作。
4	规范 工资 管理	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8%	1、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人员变动工资审批 1768 人；办理退休审批 182 人。 2、办理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审批 83 人。 3、审批 147 家单位 4431 人绩效工资总量。 4、开展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019 年度奖励性补贴备案工作。 5、办理全区 6856 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晋级晋档。 6、办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019 年度奖励性补贴备案、年休假管理、年度考核一次奖金审批。 7、做好社区书记事业工资待遇审核备案工作。 8、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工作，协调推进 7 家单位参保。 9、开展我区其他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临时性补贴发放工作；开展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目标工作。 10、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待遇保障，核定了 2019、2020 年度“比较绩效工资”总量。
5	和谐 劳动 关系	拖欠农民工工资根治工作（工程建设领域欠薪源头治理和工资支付保障、工资支付诚信体系、依法处置欠薪案件、推广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等）。依法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实现劳动仲裁结案率 90%以上。	1、积极创建“无欠薪城区”及“无欠薪街道”，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根治欠薪百日攻坚等专项检查活动，依法查处拖欠工资案件。受理各类劳动纠纷诉求 2800 余件。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31 件，追讨农民工工资 1289 万元。以涉嫌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1 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7 件。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传培训，组织线上线下培训 100 余人次，张贴发放宣传海报、画册 300 余份。 2、办结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办结 313 件，支持劳动者追索劳动报酬、经济补偿金、工伤待遇等共计 387 万元。 3、确定了区属国有企业的基本年薪。 4、完成了制造业用工成本数据监测工作。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人力资源局机关(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人力资源局机关(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反映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

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8. 节能环保支出(类)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 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区属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

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027-68860621。**

附件：绩效自评结果和自评表

# 2020 年度青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预算执行得 13.5 分，年度绩效目标评价得 80 分，共得 93.5 分。

##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100%。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强化责任，迎难而上，开拓进取，较好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一是促进就业创业。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1.26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2% 以内。服务疫后重振，开展“春风行动”“助力三必需企业”“青山再出征 才聚红钢城”“春暖花开 国聘行动”等线上线下招聘会 17 场，提供岗位 3 万余个。向社区张贴岗位信息海报 8 期 900 余份；落实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发放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创业担保贷款等 790 余万元，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3100 余万元、企业社保补贴 215 余万元。推进职业技能提升，开展创业培训 242 人，线上线下技能培训 784 人。开展以工代训工作，受理 290 家企业 1.3 万人。扶持创业 1771 人，创业带动就业 2285 人，新增返乡创业 121 人。

二是强化招才引智。服务大学生留汉就业，组建 9 个筹

岗小分队，全面深挖优质就业岗位资源，完善岗位信息库，发挥“政企校组团”作用，开展武汉市国企名企网络专场招聘、武汉市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等线上招聘活动。鼓励扶持大学生创业，完成16个湖北省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审核。新增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9家，审核发放4家企业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资金5.1万元，发放16家企业顶岗实习补贴资金17.7万元。优化大学生服务，办理大学生落户2667人，办理大学生租赁房328人，办理大学生落户租房补贴191人，接收大学生档案托管105份。

**三是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开展2019年度全区事业单位人员考核，考核率100%；开展事业单位三类岗位人员异动认定登记工作，办理578人岗位异动。做好事业单位竞聘上岗方案审核批复和竞聘指导工作。开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教育系统、卫生系统、区城建局、区融媒体中心、社区党组织书记、红色物业大学生等专项招聘工作，共招录202人；完成206名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手续办理。办理200人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认定。全年推荐申报中级职称179人，高级职称126人，正高级职称2人，推荐申报硕士中级认定31人。推荐1人申报享受省政府专项津贴，1人申报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2人申报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开展了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人员安置工作。

**四是规范工资管理。**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人员变动工资审批1768人；办理退休审批182人。办理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审批83人。审批147家单位4431人绩效工资总量。开展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2019年度奖励性补贴备案工作。办理全区6856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晋级晋档。办理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2019年度奖励性补贴备案、年休假管理、年度考核一次奖金审批。做好社区书记事业工资待遇审核备案工作。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工作，协调推进7家单位参保。开展我区其他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临时性补贴发放工作；开展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目标工作。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待遇保障，核定了2019、2020年度“比较绩效工资”总量。

**五是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创建“无欠薪城区”及“无欠薪街道”，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根治欠薪百日攻坚等专项检查活动，依法查处拖欠工资案件。受理各类劳动纠纷诉求2800余件。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31件，追讨683名农民工工资1289.09万元。移送公安机关1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7件。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培训100余人次，张贴发放海报、画册300余份。办结劳动人事争议案件460件，支持劳动者追索劳动报酬、经济补偿金、工伤待遇等共计939.06万元。

确定了区属国有企业的基本年薪。完成了制造业用工成本数据监测工作。

**六是做好其他工作。**疫情防控工作，动员干部职工积极投身防疫工作，牵头负责“返汉工作专班”，搭建“青山区在外人员返汉申报系统”，确保返汉工作有序推进。全区累计审批在外返汉人员 2.3 万余人。在外防输入工作中，牵头负责“外事组社区排查组”，组织进行拉网式排查，严格执行 14 天集中观察隔离要求，做到有效防、严格控、精准阻。**评比表彰工作**，开展推荐全国及省级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工作；开展“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 70 周年”纪念章颁发对象统计上报工作；申报了青山区老旧小区改造先进集体（个人）表彰项目。**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工作**，鼓励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参与“我选湖北”“春风行动”等活动。组织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申报就业创业服务补助、职业培训补贴等。**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四办”改革，加快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开展“好差评”工作，主动接受办事群众监督评价。**精准扶贫工作**。安排干部驻村，及时收集结对村需求，开展了送岗位、送政策、送温暖进村活动，并提供项目资金支持 6 万元。**环境保护工作**，落实节能减排要求，做好垃圾分类管理，开展环保系统人员转隶工作。**防汛救灾工作**，组织干部参加全区防汛救灾 24 小时巡逻，做好人力资源系统防汛救灾值班和应急处置工

作。安全生产工作，落实主体责任，开展办公场所和培训机构安全检查，组织培训机构将安全生产纳入培训内容。民族宗教工作，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指示精神，在人力资源服务工作中坚持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民族宗教政策。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本年存在的问题主要是调整预算数未足额执行。未足额执行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预算压减 54.39 万元退回至区财政。二是上级专项一次性项目“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用途使用，结余 863 万元结转至下年使用。三是新增一次性项目“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严格按照疫情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严控开支明细，结余 16.97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四是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因所属车辆于 2019 年新购置，发生的维修费用很少，疫情期间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中 1.97 万元未使用，退回至区财政。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我单位将增加绩效考核业务培训，加大单位对绩效考评

的认知，提升绩效考核的重要性。根据人力资源工作的性质和特点，主要围绕单位日常履职和预算支出的明细内容两方面进行设置绩效目标，对于临时性工作应动态调整绩效目标，提高目标的针对性、操作性，强化绩效跟踪监控，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作用。

##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附件：2020年度青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1年6月28日

# 2020 年度青山区人力资源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1.6.28

部门名称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基本支出总额		9,419,053.16		项目支出总额	9,795,727.4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857.89	1921.48	67.23%	13.5
年度目标 1: (20分)		实施就业优先政策。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1万人	1.26万人	5
		质量指标	举办招聘活动	举办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招聘会	开展“春风行动”“助力三必需企业”“青山再出征才聚红钢城”“春暖花开 国聘行动”等招聘活动17场，提供岗位3万余个。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落实优惠政策，促进就业创业	落实优惠政策，促进就业创业	落实优惠政策，促进就业创业	7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95%	3	
年度目标 2 (20分)		完善招才引智服务。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做好人才引进服务	组织“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政企校组团”招聘活动，申报创建市大学生实习(训)基地	服务大学生留汉就业，组建9个筹岗小分队，全面深挖优质就业岗位资源，完善岗位信息库。发挥“政企校组团”作用，开展武汉市国企名企网络专场招聘、武汉市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等线上招聘活动。新增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9家。	5

		质量指标	组织各类人才申报	做好千企万人、黄鹤英才、青山英才、武汉工匠、钢城工匠等人才计划的推荐申报工作	全年推荐申报中级职称 179 人(其中,授权委托办理教育系统中小学中级评委会评审 44 人,审核通过 33 人,审核通过率 75%), 高级职称 126 人, 正高级职称 2 人, 推荐申报硕士中级认定 31 人。推荐 1 人申报享受省政府专项津贴, 1 人申报享受市政府专项津贴, 2 人申报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招才引智, 优化人才服务	强化招才引智, 优化人才服务	强化招才引智, 优化人才服务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服务满意度	≥ 95%	≥ 95%	3
年度目标 3 (20 分)		规范事业人员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	完成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	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71 人的笔试和资格审核工作。开展教育系统、卫生系统等专项招聘工作; 完成 206 名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手续办理。	4
		质量指标	事业人员岗位设置和聘用管理	规范事业人员岗位设置和聘用管理	开展事业单位三类岗位人员异动认定登记工作, 办理 578 人岗位异动。指导事业单位开展竞聘上岗, 做好竞聘上岗方案审核批复和竞聘指导工作。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事业人员管理	规范事业人员管理	规范事业人员管理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服务满意度	100%	100%	3

年度目标 4: (20 分)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如期结案率	≥ 96%	≥ 96%	3
		数量指标	劳动仲裁结案率	≥ 90%	≥ 90%	3
		质量指标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开展保障 农民工工 资支付各 类专项检 查活动, 开 展《保障农 民工工资 支付条例》 宣传活动, 处理各类 欠薪投诉 和案件。	积极创建“无欠薪 城区”及“无欠薪 街道”, 开展农民 工工资支付、清理 整顿人力资源市场 秩序、根治欠薪百 日攻坚等专项检查 活动, 依法查处拖 欠工资案件。受理 各类劳动纠纷诉求 2800 余件。处理拖 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31 件, 追讨农民工 工资 1289 万元。以 涉嫌构成拒不支付 劳动报酬犯罪案件 移送公安机关 1 件, 申请人民法院 强制执行 7 件。开 展《保障农民工工 资支付条例》宣传 培训, 组织线上线 下培训 100 余人 次, 张贴发放宣传 海报、画册 300 余 份。	4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维护社会稳定	构建和谐 劳动关系, 维护社会 稳定	构建和谐劳动关 系, 维护社会稳 定	7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广大劳动者服务诉求 满意度	≥ 95%	≥ 95%	3	
总分	93.5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p>调整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预算压减 54.39 万元退回至区财政。二是上级专项“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用途使用，结余 863 万元结转至下年使用。三是“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严格按照疫情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严控开支明细，结余 16.97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四是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区就业局因所属车辆于 2019 年新购置，发生的维修费用很少，疫情期间使用车辆时间减少，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中 1.97 万元未使用，退回至区财政。</p>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0 年度“劳动仲裁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1.6.28

项目名称		劳动仲裁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仲裁办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	14	82.35%	16.5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仲裁结案率	≥90%	≥90%	4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构建和谐劳 动关系	构建和谐劳动 关系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率指 标	广大劳动者诉求服务 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6.5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年初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3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0 年度“人力资源管理专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1.6.28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就业局、区人才服务中心、区劳动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	45	66.18%	13.5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就业人数		1万人	1.26万人	10
		质量指标	做好人才引进服务		组织“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政企校组团”招聘活动，申报创建市大学生实习(训)基地	服务大学生留汉就业，组建9个筹岗小分队，全面深挖优质就业岗位资源，完善岗位信息库。发挥“政企校组团”作用，开展武汉市国企名企网络专场招聘、武汉市高校毕业生网上招聘等线上招聘活动。新增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9家。	10
		质量指标	举办招聘活动		举办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招聘会	开展“春风行动”“助力三必需企业”“青山再出征 才聚红钢城”“春暖花开 国聘行动”等招聘活动17场，提供岗位3万余个。	10

		质量指标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活动,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传,处理欠薪投诉和案件。	积极创建“无欠薪城区”及“无欠薪街道”,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根治欠薪百日攻坚等专项检查活动,依法查处拖欠工资案件。受理各类劳动纠纷诉求 2800 余件。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31 件,追讨农民工工资 1289 万元。以涉嫌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移送公安机关 1 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7 件。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宣传培训,组织线上线下培训 100 余人次,张贴发放宣传海报、画册 300 余份。	10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如期结案率	≥96%	≥96%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人力资源各项服务	优化人力资源各项服务	优化人力资源各项服务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人力资源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3.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23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0 年度“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1. 6. 28

项目名称		事业人员管理培训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8	13	46.43%	1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 度考核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 开招聘	完成事业 单位工作 人员公开 招聘	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71人的笔试和资格审核工作。开展教育系统、卫生系统、区城建局、区融媒体中心、社区党组织书记、红色物业大学生等专项招聘工作；完成206名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手续办理。	20
		质量指标	事业人员岗位设置和 聘用管理	规范事业 人员岗位 设置和聘 用管理	开展事业单位三类岗位人员异动认定登记工作，办理578人岗位异动。指导事业单位开展竞聘上岗，做好竞聘上岗方案审核批复和竞聘指导工作。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规范事业人员管理	规范事业 人员管理	规范事业人员管理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率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服务满 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年初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15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0 年度“困难企业帮困金”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1.6.28

项目名称		困难企业帮困金					
主管部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2.82	37.58	87.76%	17.5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企业单位数		21家	21家	10
		数量指标	帮扶困难企业职工人数		400人	408人	10
	产出 指标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春节前	春节前	10
		成本指标	一类帮困对象定额标准		500元/人	500元/人	10
		成本指标	二类帮困对象定额标准		200元/人	200元/人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体现政府关怀的惠民举措		维稳	维稳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率指 标	帮困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7.5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年初预算数未足额执行的原因是：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我区财政运行造成的严重影响，按照区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区财政局关于压减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的要求，压减年初预算数 5.24 万元退还给区财政，区财政收回预算指标。</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0年“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 稳就业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1.6.28

项目名称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用于稳就业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就业局、区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40	77	8.19%	2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人数		309	309	3
		数量指标	企业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人数		10	10	3
		数量指标	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人数		28	28	3
		数量指标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人数		10	10	3
		数量指标	职业技能鉴定人数		1	1	3
		数量指标	创业意识培训补贴人数		8	8	3
		数量指标	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人数		177	177	3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8
		成本指标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3
成本指标	企业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奖补标准		1000元/人、2000元/人	1000元/人、2000元/人	3		

	成本指标	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标准	8000 元/人	8000 元/人	3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标准	1000 元/人	1000 元/人	3	
		职业技能鉴定标准	260 元/人	260 元/人	3	
		创业意识培训补贴标准	100 元/人	100 元/人	3	
		大学生顶岗实习补贴标准	1000 元/人	1000 元/人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创业，带动就业	促进就业创业，带动就业	促进就业创业，带动就业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95%	≥ 95%	10
总分	8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该项经费为上级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用途使用。结余 863 万元结转至下年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0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项目自评结果

## 一、自评得分

预算执行得 19.5 分，年度绩效目标评价得 80 分，共得 99.5 分。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保障区疫情防控外事工作组正作运转，有效防范境外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保障区防输入工作专班人员输入风险管控组工作运转，有效防范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保障区疫情防控返汉工作组工作运转，受理滞留在外人员返汉申请和审批；做好区人才服务中心疫情防控专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和标准化档案库房改造）工作，充分发挥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网上办、掌上办、预约办、邮寄办”支撑作用、推广“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理”，尽量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风险；做好市区抗击新冠疫情表彰工作，圆满完成市区抗击新冠疫情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工作；做好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工作，全力预防和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加大劳动争议调解力度，提高劳动争议案件处理效能；做好复工复产人才招聘工作，有效促进复工复产。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该项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系本年新增一次性项目。下达预算数 616.35 万元，实际执行数 599.38 万元，实际执行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疫情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严控开支明细，结余 16.97 万元已退回至区财政。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附件：2020 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项目自评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2021 年 6 月 28 日

# 2020 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1. 6. 28

项目名称		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青山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外事工作组、区人员输入风险防控工作专班、区境外输入工作专班、区返汉工作组、区人资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16.35	599.38	97.25%	19.5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外事工作组正常运转		有效防范境外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	有效防范境外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	10
		质量指标	保障防输入工作专班人员输入风险管控组工作运转		有效防范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	有效防范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返(来)汉人员疫情输入性风险	10
		质量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返汉工作组工作运转		受理滞留在外人员返汉申请和审批	受理滞留在外人员返汉申请和审批	5
		质量指标	做好人才服务中心疫情防控专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电子化和标准化档案库房改造)工作		充分发挥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网上办、掌上办、预约办、邮寄办”支撑作用、推广“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理”，尽量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风险	充分发挥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网上办、掌上办、预约办、邮寄办”支撑作用、推广“网上预审、网上受理、网上办理”，尽量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风险	10

	质量指标	做好市区抗击新冠疫情表彰工作	圆满完成市区抗击新冠疫情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工作	圆满完成市区抗击新冠疫情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工作	5
	质量指标	做好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工作	全力预防和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加大劳动争议调解力度,提高劳动争议案件处理效能	全力预防和化解涉疫情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加大劳动争议调解力度,提高劳动争议案件处理效能	5
	质量指标	做好复工复产人才招聘工作	有效促进复工复产	有效促进复工复产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	20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服务满意度	人民群众服务满意度	100%	100%
总分	9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理专项经费”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严格按照疫情资金规定用途使用,严控开支明细,结余 16.97 万元已退回至区财政。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的机制,将上一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基本依据,评价结果差的,调减该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好的,优先安排,并适当增加经费。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 得分=权重 $\times B/A$ ),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 得分=权重 $\times A/B$ ),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